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珠海中珠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本次收购珠海中珠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与各方沟通，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并进行慎重研究后，决定终止上述关联交易。
- 本次终止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许德来先生回避了此议案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本次终止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19年1月23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珠海中珠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63,000 万元收购前海顺耀祥持有的珠海中珠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商业”）3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收购珠海中珠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19-004 号）。

二、终止本次交易的原因

鉴于本次交易比较敏感且最终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与各方沟通，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并进行慎重研究后，决定终止上述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发来的《关于对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182 号）要求，经公司核实，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已向公司偿还资金占用款合计 17,281.87 万元。

三、终止本次交易履行的程序

2019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珠海中珠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许德来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与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进行询问和沟通后，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终止收购珠海中珠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从审慎性原则出发，本次终止交易综合考虑了双方的客观情况，经交易双方协商决定，相关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终止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五、终止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终止是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决定，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终止上述本次交易行为公司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对终止本次交易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四日